

罪惡的遺產

李瑞 著



罪恶的遗产

李 瑞 著

群 众 出 版 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罪 恶 的 遗 产

李 瑞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京 安 印 刷 厂 印 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25印张 194千字 插页2

1984年7月第1版

1984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067·303 定价：0.78元

印数：000001—227000册

内 容 提 要

《罪恶的遗产》是一部侦破小说。作品以一九七五年九月，“四人帮”覆灭前夕这个特定的历史时期为背景，以英勇的公安人员与一伙穷凶极恶的刑事犯罪分子的殊死斗争为主线，围绕着一笔巨大财产的争夺这一中心事件，叙述和描写了一个犯罪与反犯罪、侦破与反侦破的错综复杂的故事。作品文笔流畅隽逸，人物形象鲜明，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和浓郁的地方色彩，读来引人入胜。

论节气，才刚刚过了白露，但塞外的秋风已经透着刺人的寒意。正是中午时分，这个刚刚还充溢着一片喧闹声浪的塞外城市好象疲倦了似的，突然静寂下来，懒洋洋地躺在九月的阳光下。

宽坦的马路上几乎没有车辆，就连行人也寥寥无几。只有片片枯黄的梧桐树叶和花花绿绿的大字报纸随着飒飒的秋风掠过马路，在人行道和街角的尘土中打旋，翻跟斗。使死沉沉的街道显出了点活气。

座落在市中心的市公安局大院那高大的围墙上，密密层层地贴满了大字报和大标语，远远看去，围墙恰象一道五颜六色彩纸裱糊的巨大牌楼。有不少表情木然的闲人，百无聊赖地站在那墙下消磨时光。

也许是因为午休时间，公安局大楼里静悄悄的。

一个工人模样的小伙子，骑着一辆旧自行车，气急败坏地冲进了公安局大院。

他急急忙忙地把自行车往存车棚里一摺，就向楼门口跑去。

这小子有二十七、八岁，长得五短身材，矮小瘦弱，一副其貌不扬的棋盘方脸显得老实巴交的。他神色焦急，满头大汗，一步三阶地从一楼跑到三楼，又从三楼跑到一楼，上下转了两遍，也没找见一个人影。

他又气喘吁吁地跑出楼门，到了院子里。

公安局的大院里两边有一栋平房。在平房的红砖墙上挂了个挺显眼的白漆木牌子：整顿社会治安办公室。

小伙子大概听说过，这“整顿社会治安办公室”是公安局和工人民兵联合组织，有点象过去的“群专”一类的半官方半民间的治安机构，在市内各厂矿抽调了不少路线觉悟高的工人民兵，专门打击阶级敌人和刑事犯罪分子，人们都称这机构为“整办”。

小伙子在门外听了听：里面有动静。于是擦了擦满头的汗水，推门走了进去。

屋里还真热闹！

几个戴红袖章的工人民兵正热火朝天地打扑克：“抓娘娘”。他们聚精会神玩得兴趣正浓，谁也没注意小伙子走进来。

“哪位是领导同志，我想谈点情况。”小伙子一边擦汗，一边小心翼翼地问。

“什么事？”一个戴袖章的中年人头也没抬地问道。

“我想……报案……”

“唔，报案。”那人心不在焉地支应道：“又是报案的……嗯……三个老K，谁要？……说吧，丢什么东西啦？”

“是这样……”小伙子好象觉得自己的事情一时不知该怎么才能说清楚：“我爱人，她忽然不见了，还有……。”

“哈，把老婆丢啦！”那人感兴趣地转过头，揶揄地笑道：“怎么搞的？老弟，大活人还能不见了，别是跟人家跑了吧。”

“不，不是。”小伙子急忙解释：“这件事挺复杂，一句

半句也说不清。”

“那好吧，你先回去写个详细的报案材料吧……”

小伙子犹犹豫豫地正要出门，从外边进来一个人。这人有三十多岁，黧黑脸膛，浓眉大眼，身材魁梧高大，宽厚结实的肩膀把一件平展的新警服撑得紧绷绷的。佩着国徽的警帽低低地压在浓黑的剑眉上边，给人一种威严干练的印象。见到这个“正牌”民警，小伙子不禁肃然起敬，赶忙迎上去。

打扑克的人都停了下来，叫道：“杨科长，中午还没休息？”

他就是市公安局的刑侦科长杨林。

杨林问戴袖章的中年人：“有什么情况吗？”

那人笑着回答：“没有，平安无事。噢，对了，这有一个报案的，是把老婆丢了。”

屋里人都笑了。杨科长却没有笑，他好奇地看着小伙子，问道：“是你报案吗？”

小伙子赶快回答：“是我，科长，我有重要的情况要报告，请您一定要听我说。”

杨林打量着小伙子，想了想，说：“那好，你跟我来。”

小伙子随着杨林走进了刑侦科宽敞明亮的办公室。坐下后，杨林给他倒了一杯开水，说：“好吧，你谈谈吧。你叫什么名字？是哪个单位的？”

“我叫丁家骥，是市第三建筑公司的木工，我家住在林荫街十一号。是这样，我家发生了一件十分奇怪的事情……”丁家骥非常激动，他恨不得一下把自己经历的离奇古怪的事情统统讲出来，可是又不知从何说起，他讲得结结巴巴，语

无伦次，杨林不得不打断他的话，温和地说：“你先喝点水，不要着急，慢慢地从头讲起。”

丁家骥端起茶杯，一口气就喝干了，他觉得眼前这个科长挺和蔼可亲，于是慢慢平静下来。他继续讲道：“是这样，我家住本市林荫街十一号。上个月二十日，我和未婚妻离家到外地去旅行结婚，我们到了上海、南京、苏州、杭州，五天前，我们到了北京。原来准备在北京买些东西就一起回来，可是，那一天她突然出走，就再也没回来。我在北京找了她整整两天，也没找见她的踪影，我还以为她自己回来了，但赶回来一看，还是没有，我怎么也想不明白……”

杨林打断他：“你在北京通过公安部门找她了吗？”

丁家骥说：“通过了。她一失踪，我立刻就到公安局报了案。公安局通过各区分局给查找了两天，也没见她的踪影。”

“她失踪之前，你们曾经赌过气或者吵过嘴吗？”

“绝对没有。她那天中午走时还高高兴兴的，说是给一个同事的亲戚捎的东西要送去，还说叫我在旅馆等她回来一起吃晚饭。”

“那你为什么不继续在北京寻找，而要急急忙忙赶回来呢？你根据什么推测她可能一个人先回来呢？”

“这是北京市公安局的同志说的，怪就怪在这里。公安局的同志说已经用电话和我爱人的单位联系过了，单位说她现在正在单位。公安局的同志还批评了我一顿，说我们两口子闹别扭给公安部门添了麻烦……我就急忙赶回来，可是，并没有她呀！”

“你爱人叫什么名字？在哪个单位工作？”

“她叫乔丽，是西郊纺织厂的工人。”

“你回来后去西郊纺织厂问过了吗？”

“问过了。可是，可是……事情奇怪极了，简直叫人想不明白……”

“她不在单位，对吗？”

“不，不，乔丽在，可是不是她，是另一个人……”

“你慢慢说，我有点听不明白，到底你爱人在不在单位？”

“不，不在，她本人不在，在的是另一个叫乔丽的姑娘。”

“就是说这个工厂除了你爱人外，还有一个叫乔丽的人。”

“不，不是！我到工厂保卫科去查了，全厂只有一个叫乔丽的人，就是那个姑娘。”

“你等等，就是说你爱人根本就不在这个单位，对吗？”
杨林显然感兴趣了，禁不住提高了声音，而且从桌子后面站了起来。

丁家骥说：“正是这样，叫我糊涂的正是这个。”

“你和乔丽认识多久了？”

“大约有三个多月了吧。”

“她家住在什么地方？”

“她在本市没有家，只有一个姑姑，我只听她说住在大华路，门牌不知道，我也没去过。”

“你们是怎么认识的？”

“是一次偶然的机会，说起来话长了。”

“你对她很了解吗？”

“我觉得是了解的。她和我一样，从小是孤儿。她对我

不错，是真心实意的，我们认识的时间不长，但感情挺好，唉，我怎么也想不明白……”

“你回来后，发现其他什么情况吗？”

“是的，发现家里丢失了东西。”

“你们旅行走后家里还有什么人？”

“只有我爱人的一个表弟晚上给看家，回来后我再没看见他。”

“你都丢失了些什么东西？”

“有两套被褥、两条毛毯、一个新挂钟、一个半导体收音机和一些为结婚做的毛料衣服，还有我父亲留下的一只珐琅古瓶。”

杨林在办公室踱了两圈，若有所思地沉默了一会儿，说：“好吧，对你说的情况，已经有一个粗略的了解，现在需要你详细地谈一下。你不要着急，慢慢地整理一下思路，好好回忆回忆，把你和乔丽从相识到结婚，这三个多月时间的一切有关情况都谈出来。不要怕琐碎，哪怕是看来无关紧要的细节也要谈。这对我们全面掌握情况，分析案情是有帮助的。”说着，他又给丁家骥倒了一杯水，还递给他一支烟。

杨林拿起电话听筒：“小张吗？请到我办公室来一下。”

不一会儿，一个二十多岁的精明干练的民警走了进来。

杨林吩咐道：“小张，这位工人同志来报案，是我们这一时期所遇到的第一个这种类型的案子，很有意思！你做一下准备，需要搞一个详细的笔录，越详细越好。”

等一切准备就绪后，杨林对丁家骥说：“好吧，你可以开始讲了。”

丁家骥已经不象开始时那样激动了。他使劲地吸了一口烟，慢慢地吐出烟雾，皱着眉头，好象竭力在回忆着已经发生的一切。其实，刚刚发生的事情，他记忆犹新，总共三个多月的时间，就是让他一天一天地事无巨细地都讲出来，他也能做到。这难忘的三个月，比他过去那平淡无奇的二十八年生活都要丰富，都要复杂，都要离奇古怪，不可思议啊！

他讲了起来……

那是三个月前……

经过多少惊恐、忧愁和悲观绝望的折磨之后，命运之神第一次朝丁家骥微笑了。突如其来的好运气仿佛从天而降，简直使他兴奋得不知所措。在那些日子里，他一直沉浸在极度幸福的晕眩和激动中。

他恋爱了。

恋爱，对有的年轻人来说，可能算不了什么，但对丁家骥来说，却是他生活中的重大转折。

他在世的二十八个年头里，几乎没有得到过什么温情和爱抚。他是在外国教会的育婴堂里长大的。他根本记不得亲生父母的模样，甚至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他整个童年的生活，是一场令人惊悸的恶梦。那长着绿莹莹眼珠子的凶神恶煞的外国婆子；那叫人不寒而栗的竹板子；那没完没了的象念经似的祈祷；还有堆得象小山似的总也糊不完的火柴盒和稀得能照见人影的馊米汤……，就是他童年凄惨生活的全部记忆。侥幸的是他没象其他小伙伴那样冻饿而死被扔进乱葬岗子，但当他的养父丁福通用十五块银元的手续费将他从育婴堂领出来的时候，他皮包骨的身上长满疥疮，已经奄奄一息了。

凄凉恐怖的童年生活在丁家骥幼小心灵里留下深深的创伤。他从小就自卑、怯懦，形成了孤僻内向的古怪性格。他

软弱怕事，谨小慎微，处处多疑多虑，事事委屈求全，甚至连说话都低声下气，看着别人的眼色。因此，谁也没把他放到眼里，谁也瞧不起他，他孤孤单单没有一个知心朋友。从小学到中学，他的最大乐趣就是抱着一本《天方夜谭》连环画，坐在窗前想入非非。有时能一下午一动不动，想得津津有味。他想象丰富的头脑里的故事虽变幻无穷，但故事的主人公却千篇一律：男主角是武艺高强、相貌出众的丁家骥，女主角则是他暗中爱慕可从来不敢看人家一眼的一个活泼漂亮的女同学（有一个时期是邻家的三姑娘）。在故事里她或是落难公主或是遭劫的村姑，当然这都无关紧要。重要的是正当蒙面大盗对她欲行非礼的紧要时刻，男主角象神兵天降般地出现了，把强盗杀得落花流水。于是，感激涕零的女主角对他一见钟情，接受了他的求婚。自然，这当中少不了拥抱啊，接吻啊什么的……

从少年到青年，这千篇一律的故事越演变越丰富多采，女主角也更换了好几个，但丁家骥却从未受到过任何姑娘的青睐。他渴望的好运气迟迟没有降临，厄运却接踵不断。正当他中学毕业，准备继续升学的时候，文化大革命开始了，升学的美梦变成泡影，别的出路又找不到，整个社会生活都卷入疯狂的旋涡之中。大喇叭的喧嚣，游街队伍的狂吼，抄家卡车的轰鸣，大辩论人群的吵嚷，这一切都吓得他心惊肉跳，六神无主。和狂热的同学们去抄家斗黑帮，他没有勇气和胆量；去参加红卫兵吧，他又缺乏造反派的资格。他只有躲避着这席卷一切的狂热的潮流，在惊恐和苦闷中打发日子。

一九七一年，他父亲的所在单位建筑公司招收徒工，作为职工家属，丁家骥被吸收进单位当了木工。新生活给他带

来了希望和勇气，他每天早来晚走，埋头干活，象着了迷似地学技术，很快就成了一名熟练的技术工人。

这时，生活中另一个打击落到他头上。一九七五年四月，一天深夜，他的养父丁福通突然心脏病暴发，当丁家骥被他的喘息和挣扎声惊醒的时候，丁福通已经脸色铁青，眼睛直盯盯地瞪着天花板，一句话也说不出。丁家骥吓坏了，急忙喊起邻居，求人帮忙借了一辆三轮车，将父亲送往医院。刚走到半路，丁福通就浑身冰凉，停止了呼吸。医生经过仔细检查，确诊为心脏病突然暴发导致死亡。

这个打击是这样沉重和猝不及防。丁家骥完全被打垮了。失去唯一的亲人，他孑然一身，孤苦伶仃，几乎失去了活下去的勇气。他觉得生活没有乐趣。他每天沉默寡言，与世无争，除了上班干活，下班回家外，没有任何非分之想。这一年，他已经二十八岁了，虽说已是有四年工龄的技术工人了，但还是个光棍汉。好心的师傅给他介绍过几个对象，但女方不是嫌他政治上不进步，就是嫌他太窝囊，加上他那其貌不扬的外表和自幼营养不良造成的羸弱身体，哪个姑娘愿找他？对于结婚成家，他甚至连想都不敢想。

但就在这时候，发生了“奇迹”。生活中真是无奇不有，一次意想不到的奇遇使丁家骥的生活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他连做梦都想不到，他从少年时代开始就多次幻想的英雄美人的浪漫故事，竟真的在现实生活中发生了，而且就发生在他丁家骥身上，而且和他那故事是那么相似。只不过女主角是素昧平生、邂逅相遇的一个女工，故事不是发生在蒙面大盗的山洞，而是发生在市区的文化广场罢了。

那是三个月前，正是星期四的夜里，天色阴霾，渐渐

沥沥下着小雨。大约十点半钟，丁家骥在厂里下了中班，骑着车顶着小雨往家走。当经过文化广场的时候，突然听到一阵剧烈的挣扎厮打和喘息声，接着传出一个女人断断续续的嘶哑的呼叫声：“救人哪……救人……救……”

他下意识地朝广场边高大的标语墙下望去，隐隐约约看到一个女人的身影正被两个人死拉硬拽地朝阴暗的角落拖去。她拚命地挣扎，声嘶力竭地呼叫，但显然体力不支，被拖到了阴暗处压倒在了湿淋淋的泥地上。接着，她被堵住了嘴，传来了清楚的撕扯衣服的唛唛声……

丁家骥吓愣了，心咚咚咚地狂跳起来。幻想浪漫故事是一码事，可一旦真遇上就是另一码事了。怎么办？冲上去搭救？他知道自己不是那两个身材高大的歹徒的对手。他四下张望了一下，黑魑魑的广场上没有一个人影，立即骑车去报警吗？时间又来不及。眼看一场骇人的暴行就要发生了。丁家骥顾不上多想，鼓足了勇气，扯着嗓子高喊了一声：“抓流氓啊——。”

这声带着颤音的高喊，在空荡荡的广场里显得格外响亮，连丁家骥都不相信这是自己的声音。

两个歹徒被叫喊声惊得跳了起来，他们放开被压倒的女人，贼头贼脑地朝四周张望，然后，顺着大墙下的阴影飞快地奔跑起来，转眼就越过马路边的冬青树，消失在雨雾濛濛的黑暗中。丁家骥又鼓足了劲对着他们的背影吼叫了几声：

“站住！抓流氓啊，快抓住他们——。”

广场上又静下来。丁家骥急忙跑到受害的姑娘身边。她被惊吓和暴力折磨得精疲力尽，抖索得象雨中的树叶，湿淋淋的头发乱七八糟地贴在脸上，浑身滚满了污泥，撕得七零



八碎的衣服遮不住身体，露出了雪白的肌肤。

她喘息着，用微弱的声音对丁家骥说：“同志……谢……谢谢你救了我……请你……扶我快……快离开这儿，怕坏蛋再来，快……快走……”

丁家骥顾不上多想，急忙扶起姑娘。送她到哪儿去呢？对！当然是到公安局报案。他对她说了，但姑娘坚决不同意：“不，不，不能去报案，反正我也没被他们……，一报案，嚷得满城风雨，丢死人了，我不去。同志，请你扶我到附近休息一下，我还要去姑姑家……”

丁家骥说：“那，我现在就送你到姑姑家去吧。你姑姑家在哪儿住？”

姑娘说：“住在河东区大华路。”

“什么？”丁家骥奇怪了：“大华路在城东南哪，离这十几里，你怎么跑到城西来了。”

“我乘的是末班车，可是坐反了，一下拉到了城西。我在郊区纺织厂工作，不常进城，又不认识路，谁想到碰到这种倒霉事，……”姑娘伤心地哭了起来。

丁家骥没了主意。他犹豫了一下，和姑娘商量：“要不，请先到我家休息休息，换换衣服，我再找上个邻居一起送你到姑姑家，好吗？我就在这附近林荫街十一号住，不过，不过……我只有一个人，不太方便。没关系，我可以叫上街道主任陪你。”

姑娘擦干眼泪，感激地望着他，“不，不用叫，一看就知道您是个好人，同志，真不知道该怎么感谢您！”

丁家骥扶着姑娘在自行车后衣架上坐稳，然后骑上车子，飞快地朝家奔去。雨下得更大了，空荡荡的马路上积满